

证券代码：833075

证券简称：柏星龙

公告编号：2025-027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资质条件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5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首席合伙人：邱靖之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89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165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14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19,743.00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64,130.00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28,744.00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63 家

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1,942.00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8 家

（二）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超过 2,0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20,000 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三）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3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 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要求，天职国际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与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说明。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职国际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三、 总体评价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天职国际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近一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